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21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按照预定时间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监事会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表决同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仔细的审核，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对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遵守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文件精神，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强化了全面风险防控管理，保障了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095.24 亿元，负债总额为 742.52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352.72 亿元，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80.99 亿元，净利润 78.33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7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

公司代码：600803　　公司简称：新奥股份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 2,845,853,619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 18,340,068 股为基数，即 2,827,513,5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 1.9 元（含税），合计发放现金分红 537,227,574.69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在实施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红股数发生变动的，最终分红方案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股份数量，按照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奥股份	60080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硕	凌妍
办公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 118 号 B 座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 118 号 B 座
电话	0316-2597675	0316-2597675
电子信箱	ywangshuo@enn.cn	enn-ec@enn.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包含①天然气零售业务，②综合能源业务，③天然气生产、批发和直销业务，④延伸业务，⑤工程施工及安装业务，⑥煤炭及甲醇业务。

（二）经营模式

1. 天然气零售业务

公司天然气零售业务为采购天然气，经过气化、调压、除杂、脱水、加臭等环节后，通过管网输送给工商业、居民、汽车等终端用户。公司目前拥有 235 个城市燃气项目，177,128 个工商业用户。

现有上游气源供应企业包含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公司也与 TOTAL GAS&POWER ASIA PRIVATE LIMITED（道达尔）、ORIGIN ENERGY LNG PORTFOLIO PTY LTD（锐进）、CHEVRON U.S.A. INC.（SINGAPORE BRANCH）（雪佛龙）等海外资源商签署了 LNG 进口长约。同时，公司会结合天然气市场价格、实际使用情况等因素，采购海外 LNG 现货资源进行补充。

在采购定价方面，非管道气（以 LNG 为主）采购价格为市场化定价，主要受国内以及全球供需关系影响。管道气价格正处于由国家发改委制定并调整各省门站价向灵活的价格形成机制过渡。2016 年以来，随着国内天然气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推进，国家正在逐步放宽门站价格管制，采取国家发改委制基准定门站价格，上游气源供应单位根据供需情况在此基础上在一定比例内上浮、下浮不限。

在销售价格方面，工商业用户的销售价格采取政府指导价，目前各城市已经基本建立非居民用气销售价格联动机制，在上游门站价格变动时，公司可依据变动幅度申请非居民用户燃气销售价格调整。居民用户销售价格采取政府定价的方式。

2. 综合能源业务

综合能源业务指由单一的燃气销售变革为多品类的能源销售，由简单的满足客户燃气需求到满足客户深层次的、最终端的用能需求，如采暖、制冷、生活热水、蒸汽等。综合能源业务可将天然气、风、光、地源热、生物质等多类能源，根据客户用能规律以及当地资源禀赋，因地制宜地进行匹配与调度。同时，利用综合能源站集成技术，形成多个综合能源站之间的能源调配，以最优的运行和控制策略来满足用户安全、高效、清洁、经济的能源需求，实现能效提高和排放下降。

3. 天然气生产、批发和直销业务

天然气生产：公司以非常规气为原料，通过分离、净化、液化等工艺流程生产 LNG，年产能约为 10 万吨。

天然气批发和直销：公司从海外油气商、天然气液化厂、气田采购天然气，利用庞大气源网络优势、智能调度系统以及强大的物流运输能力，向燃气分销商、工业客户、LNG 加气站等客户销售天然气。

4. 延伸业务

延伸业务主要包括利用庞大的客户基础进行燃气具销售，以及提供技术改造、设备维修保养等服务。公司业务以“好气网”为平台，为客户提供能源线上交易、线下交付、线下交割为主的基础服务，同时也为客户提供智慧物流、商机发布、交易撮合、价格指数、行业资讯等综合服务。同时，公司也充分挖掘生产工艺过程中副产品的价值，以期充分利用企业资源。

5. 工程施工及安装业务

公司工程施工及安装业务主要分为工程施工业务及燃气安装业务。

工程施工业务主要是天然气及新型化工等领域的工程业务。公司以竞标形式获取项目，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EPC 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主要的工程建设项目包含天然气长输管线、储备调峰站、LNG 接收站、LNG 液化工厂等。

燃气安装业务主要面向居民用户和工商业用户，提供燃气使用相关设备的安装、管道建设服务。居民用户工程安装对象包括新建商品房、原有未安装管道燃气的居民住宅等，主要是对居民小区建筑红线内的庭院管网及户内设施进行安装建设，并收取工程安装费用。工商户工程安装业务是对工业、商业、福利性单位等客户进行管道燃气工程安装。工程安装业务主要由通过招标方式选定工程承包及物资供应商。工程安装业务的定价在部分地区依据省、市级发改委有关工程安装费等有关政策法规执行，部分地区已建立市场化定价机制。

6. 煤炭及甲醇业务

煤炭业务：煤炭业务为煤矿的开采、销售业务。公司拥有王家塔煤矿采矿权，煤炭的开采、洗选、外输等均委托第三方运营。王家塔煤矿矿区地质构造简单稳定，煤质较好，主要煤种为不粘煤，极少数为长焰煤。公司主要煤炭产品包括混煤和洗精煤，其中混煤因灰分较高通常用作动力煤，洗精煤的灰分及其他杂质含量较低，适合作为一些专门用途的优质煤炭，可以用作煤化工原材料。公司根据国内和周边区域煤炭市场价格走势、环渤海动力煤价格走势，以及周边煤矿相似煤质的煤炭售价作为参考，拟定隔日煤炭销售价格，向终端客户或贸易商销售煤炭，交易方式以先款后货为主。

甲醇业务：甲醇业务为甲醇的生产、销售业务。公司甲醇产品主要原料为煤炭，集中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及周边采购。公司目前共拥有两套生产装置，合计设计产能为 120 万吨 / 年。公司目前客户主要集中于大中型终端化工企业，并已逐步开拓烯烃、甲醇汽油等新兴下游客户。

（三）行业情况说明

1. 天然气

天然气被誉为跨越化石燃料时代和可再生燃料时代的能源。随着全球用能趋势向低碳方向不断发展，能源系统结构出现根本性调整。基于天然气经济性、清洁性的特点，能源系统的低碳转型将给天然气产业带来广阔的发展前景。根据《BP 世界能源展望 2020》，全球天然气需求将在新冠肺炎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后恢复，并在未来 15 年维持相对强劲的增长，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来源于亚洲发展中国家由煤炭转向低碳经济的推动。

纵观全球天然气市场，根据国际能源署数据，2019 年世界天然气产量为 4.11 万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3%。同时，2019 年全球 LNG 产能增至 4.31 亿吨，过剩超过 7,000 万吨。在全球疫情影响能源需求的大背景下，未来较长时间内国际 LNG 市场总体将保持供应偏宽松的态势。在需求端，2019 年全球天然气消费约为 3.93 万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预计到 2025 年，全球天然气消费量将达到 4.73 万亿立方米。其中，亚太地区的新增需求量将超 5,600 亿立方米，超过全球天然气需求增量的一半，中国将成为全球天然气消费增长的最大单一贡献者。

在中国天然气市场，2020 年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继续深入推进，国家管网公司正式运行，基础设施公平开放，天然气产供储运销体系建设按计划推进。国务院新闻办发布的《新时代的中国能源发展（白皮书）》中提出，中国未来会推行天然气、电力和可再生能源等替代低效和高污染煤炭的使用。中国天然气市场“软硬件”同步布局，为天然气行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奠定基础。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对中国经济社会和能源发展带来阶段性较大影响，我国天然气需求增速明显放缓，上半年实现 4%的增长。下半年，经济逐步复苏，拉动天然气消费较快地增长，全年呈前低后高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及海关总署数据，2020 年，中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为 3,259.3 亿立方米，比 2019 年高出 228.7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6%。从供应端看，2020 年国家增储上产政策驱动国内产量供应增长较快。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0 年中国天然气总产量同比增长 9.8%，达 1,888 亿立方米。与此同时，2020 年天然气进口量保持增长，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0 年我国天然气进口总量达 10,166.1 万吨，较 2019 年增加 5.3%。此外，受国际油价暴跌影响，LNG 的价格竞争力使得液态天然气进口增速较快。根据思业能源报告，2020 年液化天然气进口同比增长 11%，管道气进口同比减少 4.9%。

2. 工程施工及安装

我国天然气消费量逐年增加，与之配套的基础设施也将不断增加、完善。国家管网公司自去年开始陆续接收三大油相关资产，正式并网运营。同时，广东省、浙江省等省级管网也以市场化的方式融入国家管网公司。国家油气管网设施的公平开放将进一步加快推进中国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对促进公司工程施工业务发展提供良好基础。

相较于高增长的天然气需求，我国管道运输能力尚显不足，尤其是在主干管道之间、主干管道与省级管网之间、沿海 LNG 接收站与主干管道之间的互联互通程度较低。当前我国管道运输能力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天然气行业发展。同时，我国在储气基础设施建设、天然气储备能力方面仍有滞后和不足。根据《中国能源大数据报告（2020）》，截至 2019 年底，全国共建成投产 27 座储气库，天然气地下储气库设计工作气量总计 226 亿立方米，有效工作气量约 102 亿立方米，仅占我国天然气消费量的 3.4%。加速管网设施建设、提升天然气储运能力是我国能源行业的关键举措。

燃气安装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9 年中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突破 60%，比 2018 年末提高 1.01 个百分点，社科院研究认为，城镇化水平达到 75%是城市化的衡量基准，照此标准，未来中国仍有 15 个百分点的上升空间，预计未来还将有 2 亿左右的人口进入城市。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逐渐提高，天然气消费人口也在稳步增长。根据《中国天然气高质量发展报告（2020）》，2020 年城镇人口天然气气化率将提升到 57%，气化人口将提升到 4.7 亿人。同时，为做好大气污染防治，优化能源结构，提升人居环境质量，中国仍在稳步推进煤改气项目实施。2020 年是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收官之年，散煤治理工作有序推进。2020 年 1 至 8 月，全国 337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 86.7%，同比上升 5 个百分点，蓝天白云的好天气正在成为常态。持续提升的城镇化率、气化率以及煤改气政策的持续推动将刺激公司工程安装业务增长。

3. 煤炭

纵观 2020 年，由于供需变化，动力煤市场呈现出阶段波动的特性。年初至 4 月，煤矿企业的率先复产复工和进口政策的放松促使国内原煤产量及进口煤量双双增长。然而新冠肺炎疫情带来需求恢复缓慢，使得煤价连续下跌，动力煤价格创 2016 年以来的新低。5 月份开始，整个主产区煤炭供应收缩，全国原煤产量同比由增转降。进入 10 月份后，在气温下降导致取暖用电需求回升的情况下，发电耗煤量快速回升，市场供需形势翻转，助推煤价快速上涨。同时，因国内疫情防控成效显著，经济活动很快得到恢复，而海外疫情未能得到较好的控制，大量海外制造业订单回流中国，带动出口需求快速增长，最终带动主要耗煤产品产量及动力煤需求恢复增长势头。总体而言，全年煤价形成“V”型反转走势，但整体价格中枢较上年仍有所回落。

4. 甲醇

近年来国内甲醇产能扩张仍在继续，截至 2020 年末，中国甲醇有效产能达 9,800 万吨，较 2019 年增加 11.3%，中国甲醇行业规模继续向大型化、集约化方向发展。进口方面，2020 年我国甲醇进口总量预计 1,293.90 万吨，较去年同比增加 18.76%。（来源：一德期货）

2020 年甲醇表观消费量为 7,686 万吨。从下游消费结构看，烯烃需求量占比超过了总需求的一半，在甲醇下游中仍居主导地位；传统需求中，甲醛、二甲醚、MTBE 需求较去年均明显下降，醋酸需求大体与去年持平，燃料等其他需求略有增加。（来源：一德期货）

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重视程度不断提升，甲醇燃料需求占比已经超过甲醛，成为继甲醇制烯烃后的第二大需求。未来甲醇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拓宽，甲醇燃料也会得到一定发展，包含了甲醇汽油、甲醇汽车、船用及锅炉燃料等综合燃料需求。除了 16 个省市颁布的地方性甲醇燃料标准，推广甲醇汽油外，相关省市也在推广甲醇汽车。目前在西安、贵州、天津、甘肃、新疆等地均有甲醇出租车和甲醇重卡推广，预计未来甲醇需求会维持增量表现。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0,952,385	10,616,249	2,435,263	3.17	2,351,446
营业收入	8,809,877	8,865,218	1,354,405	-0.62	1,363,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696	290,558	120,465	-27.49	132,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528	78,700	96,665	65.86	131,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3,229	1,670,342	935,353	-51.31	854,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768	1,431,073	140,847	-13.02	122,2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12	0.99	-26.79	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1.12	0.99	-26.79	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1	18.36	13.48	减少 1.85 个百分点	17.2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46,667	2,097,957	2,109,075	2,856,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57	42,400	52,436	85,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75	-25,275	50,402	99,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58	248,694	368,615	468,70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6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06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1,370,626,680	1,370,626,680	52.72	1,370,626,680	无	0	境外法人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	406,150,335	15.62	0	质押	158,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119,200,820	4.58	0	质押	119,200,82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98,360,656	3.78	0	质押	67,3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0	89,004,283	3.42	0	质押	61,2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8,071,758	80,423,031	3.09	0	无	0	其他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24,590,164	0.9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18,340,068	0.71	0	无	0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睿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824,327	0.65	0	无	0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6 组合	——	16,804,016	0.65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1、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2、王玉锁、赵宝菊夫妇与新奥控股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签署《关于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之股权托管协议》，王玉锁先生、赵宝菊女士分别将其持有的新奥国际全部股权（包括对应的权利和权益）委托给新奥控股管理，托管期限至 2040 年 12 月 31 日。3、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二者为一致行动人。双方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之终止协议》，自《终止协议》签署之日起弘创投资与联想控股不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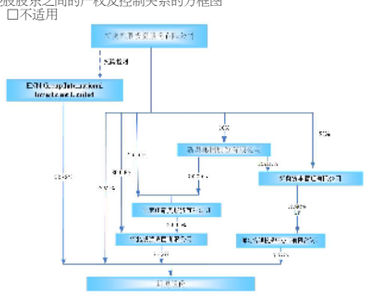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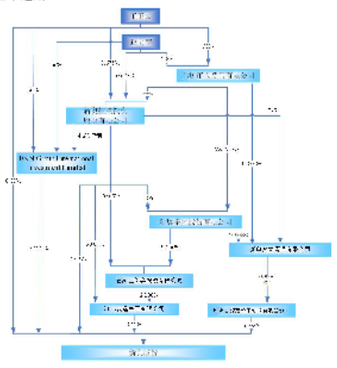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新燃 01	155158.SH	2019/1/21	2022/1/22	51,937	4.19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新燃 02	155207.SH	2019/3/7	2022/3/8	103,345	4.2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9 新燃 03	155781.SH	2019/11/11	2022/11/12	60,299	3.9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新奥债首次利息支付已于 2017 年 2 月 25 日兑付完毕。2017 年 2 月 25 日至 2018 年 2 月 24 日期间利息，已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兑付完毕（遇节假日顺延），2018 年 2 月 25 日至 2019 年 2 月 24 日期间利息已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完成兑付，2019 年 2 月 25 日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期间利息已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完成兑付。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兑付了 16 新奥债剩余全额本金 149,699,000.00 元及 2020 年 2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9 日期间的相应利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了 16 新奥债的摘牌前摘牌。

19 新燃 01 首次利息支付已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兑付完毕。

19 新燃 02 首次利息支付已于 2020 年 3 月 9 日（遇节假日顺延）兑付完毕。

19 新燃 03 首次利息支付已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兑付完毕。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新奥债：

公司聘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5]559 号），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6]703 号），2016 年度公司债券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6 新奥债”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7]503 号），2017 年度公司债券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6 新奥债”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8]573 号），2018 年度公司债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6 新奥债”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619 号），2019 年度公司债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正面”，公司发行的“16 新奥债”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813 号），2020 年度公司债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正面”，公司发行的“16 新奥债”信用等级为 AA。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完成了“16 新奥债”的提前兑付，2020 年 12 月 11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了《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将不再更新公司发“16 新奥债”债项的评级结果。

19 新燃 01：

公司聘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9]076 号），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904 号），2019 年度公司债券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9 新燃 01”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251 号），2020 年度公司债券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9 新燃 01”信用等级为 AAA。

19 新燃 02：

公司聘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9]281 号），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904 号），2019 年度公司债券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9 新燃 01”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251 号），2020 年度公司债券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9 新燃 01”信用等级为 AAA。

19 新燃 03：

公司聘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9]2342 号），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904 号），2019 年度公司债券跟踪评级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9 新燃 01”信用等级为 AAA。

以上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报告均在上证债券信息网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网站披露。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7.80	62.42	5.3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45	0.49	-8.16
利息保障倍数	8.24	7.93	3.91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天然气零售业务

总述：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入挖掘存量客户及新用户用气需求，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在全国拥有 235 个城市燃气项目，覆盖人口数达 1.12 亿。2020 年度公司天然气零售气量达 219.52 亿立方米，较去年同期增长 10.2%。

1）工商业用户

2020 年上半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工商业用户受到部分冲击。但随着政府各项抗疫复工政策刺激，中国疫情防控工作取得有效进展，中国经济形势及工商业活动得以迅速复苏。同时，借助发改委下调天然气门站价格，以及多元化的气源组合，公司有效降低了整体采购成本。公司将部分成本优势与工商业用户分享，降低其用能成本，刺激工商业用户天然气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对工商业用户的零售气量达 168.78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3.5%，占天然气零售气量的 76.9%。

2）居民用户

受益于居民居家时间增加以及冬季气温较往年更低，居民用户售气量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对居民用户的零售气量达 41.8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0.1%，占天然气零售气量的 19.1%。

2. 综合能源业务

2020 年，公司积极把握碳中和及能源体制改革等机遇，一方面因地制宜做大增量，另一方面推动已投运项目的优化升级。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21 个综合能源项目投入运营，累计已投运的综合能源项目达 119 个，为公司带来冷、热、电等总共 120.42 亿千瓦时的综合能源销售量，同比增长 75.9%。公司也在长江中下游发展分布式清洁供暖项目，累计供暖面积超过 500 万平方米。此外，公司也积极响应国家清洁能源政策，开展利用低碳能源，包括生物质、光伏、地热等综合能源项目。

3. 天然气生产、批发和直销业务

报告期内，沁水新奥克服疫情影响，积极配合政府冬季保供民生政策，拓宽上游资源和销售渠道，全年实现销量 1.45 亿立方米。重庆龙冉项目成功投产，为冬季气源保供贡献川渝区域资源。

2020 年，公司充分把握中国天然气市场化改革契机，借助国际天然气供应宽松带来的价格优势，依托舟山接收站进口能力，构建以国际国内资源、现货长约共同组成的天然气资源池，为开拓下游市场提供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直销气量达 9.42 亿立方米。同时，公司积极参与省网天然气改革，与绍兴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天然气上下游接交易。

4. 延伸业务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为超过 2,321 万个住宅用户和 177,128 个工商业用户提供天然气销售业务，客户网络含有巨大附加值。报告期内，公司延伸业务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但是公司通过开发手机 APP、加大力度开拓线上服务平台等方式，增加线上用户基础，为未来延伸业务量快速提升做好铺垫。报告期内，公司数字产品开发初见成效，好气网 LNG 资源商数字旗舰店上线交付，推出挂牌价、对标定价、预售、竞价、秒杀、运贸采购等交易产品。

5. 工程施工及安装业务

2020 年，公司借助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契机，深挖工商业市场潜力，积极推动工商业用户燃煤锅炉替代工程，同时依托工商业退城入园的机遇及公司经营范围内多个工业园区项目的优势，大量开发工商业用户。报告期内，公司共开发 28,367 个新工商业用户（已装置日设计供气量 17,077,763 立方米的燃气器具）。公司对工商业用户的工程安装费用实施市场化定价，报告期内均价保持稳定。截至 2020 年底，公司的工商业用户总数达到 177,128 个。中国大规模的城镇化进程，以及民众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为公司带来庞大的居民用户天然气销售潜力。报告期内，公司共新增 229.3 万个住宅用户，每户平均工程安装费为 2,492 元人民币，价格较往年维持稳定。截至 2020 年底，公司累计已开发 2,321 万个住宅用户，平均管道燃气气化率由 2019 年的 60.40%上升至 62.0%。

工程施工业务 2020 年度持续拓展外部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印尼卡延液化工厂一期项目，项目包含核心施工项的现场施工、项目全程 PMC 管理服务、项目性能考核、项目技术指导等服务。该项目开启了公司境外项目的试水之旅，为公司全面打开国际市场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公司承接唐山市应急调峰储气建设项目，该项目可为唐山市提供稳定、充足的储备调峰气源，同时平衡供气量与用气量的不均衡性，为唐山市构造天然气安全供应体系，对保障天然气供应系统安全、经济、稳定运行具有重要意义。

6. 煤炭及甲醇业务

煤炭业务：2020 年，公司提前谋划、精心组织，通过开采优化、攻坚审批、专业联动、设备智能等措施，全年实现销量 633 万吨。在技术创新方面，完成洗煤厂预排矸项目改造，实现洗煤能力提升。同时加强生产过程控制，降本增效，推动煤炭业务良好稳定发展。

甲醇业务：公司以精细化管理为基础，以“安、稳、长、满、优”为目标，全年甲醇销量 148 万吨。公司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检修，保证系统的连续稳定运行。

（二）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存货科目中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和工程施工计入合同资产，将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款项，提供劳务及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不具有存货控制权的贸易业务由之前的总额法确认收入和成本改为以净额法确认收入和成本。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详见附注五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五）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子公司全称